

证券代码：300304

证券简称：云意电气

公告编号：2019-015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3月28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18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三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亚超主持。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公司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 2018 年度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股东回报规划等因素，经审慎研究所制定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既重视对投资者的合

理投资回报又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在开展对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含超募）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较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并经过核实本次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名单及相关业绩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程序、依据、回购数量及价格等符合相关规定，符合注销条件。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181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授予但尚未

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063,60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有利于增强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本次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